

证券代码：002809

证券简称：红墙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026

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收到企业上市奖励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3月17日收到博罗县财政局拨付的企业上市奖励资金300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鉴于公司于2016年8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成功上市，根据惠州市人民政府下发的《关于惠州市发展资本市场的实施意见》（惠府[2014]25号）文件规定，公司获得上市奖励资金300万元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规定，公司将该奖励资金确认为2017年度营业外收入，对公司2017年度损益将产生一定积极影响，具体的会计处理以注册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上述奖励不具有持续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日